

标段编号：2504-440343-04-01-803095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坝光片区户外运动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7月12日

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李金辉（姓名） 项目负责人资格：二级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01 月 01 日-2026 年 06 月 30 日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投标单位名称、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社保要求时间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项目负责人社保页码；P11-12 （2）项目负责人资格页码。P6-10
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 验收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工程名称），合同价：87371.86 万元。 2. 验收时间：2023 年 10 月 07 日，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工程名称），合同价：80596.001543 万元。 3. 验收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工程名称），合同价：68661.00 万元。 4. 验收时间:2025 年 12 月 2 日，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工程名称），合同价：25689.094669 万元。 5. 验收时间:2025 年 5 月 29 日，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工程名称），合同价：16518.92784 万元。	1. 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14-18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19-25 （3）指标数据页码；P15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2.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27-34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35-42 （3）指标数据页码；P28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3.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44-53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54-67 （3）指标数据页码；P45-46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4.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69-74 （2）验收证明材料页码；P75-82 （3）指标数据页码；P70 （4）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5. (1) 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84-117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P118-138 (3) 指标数据页码; P85-86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 。
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 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 验收时间: 2022 年 12 月 8 日,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1#厂房、宿舍楼项目(工程名称), 合同价: 4534.311513 万元。 2. 3. 4. 5.	1. 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 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 (1) 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P139-143 (2) 验收证明材料页码; P144-156 (3) 指标数据页码; P140 (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 (/) 。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 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 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 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 请投标人认真填报, 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 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 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 无需盖章。 3. 请按要求填写, 无需盖章, 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 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1、企业资质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1903810343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注册资本:	35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018789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 年 12 月 2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70694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024984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24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ic.net>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006315

企业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法定代表人: 蔡国贤

注册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有效期: 至2030年03月1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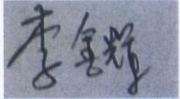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7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 <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 <https://skyppt.gdic.net>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项目负责人-李金辉-相关资格证明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 01日-2026年08月1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李金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5-08-30		
注册编号：粤2442007200802061		
聘用企业：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8-17至2026-08-17）		
		 广东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7月12日
个人签名：李金辉		
签名日期：2026年7月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8) 0005313

姓 名: 李金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5年08月30日

企 业 名 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08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14日 至 2026年07月3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中國農業大學
畢業證書



批准文号：教育部教高厅[2001]7号

注册号：100197201606105318

学生 李金辉 性别 男，一九七五 年
八 月 三十 日生，于二〇一三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工程管理方向) 专业
网络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柯炳生 (签字章)

学校(院) 中国农业大学

二〇一六 年 一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金辉

身份证号：4405281975083000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3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第二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0103096793

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2020年01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2) 项目负责人-李金辉-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 李金辉

证件号码: 440528197508300010

该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9950701	实际缴费3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19950701	实际缴费3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19950701	实际缴费30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 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含灵活就业 就业缴费 划入统筹 部分)	单位缴费 划入个账	个人缴费 (划入个人 账户)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401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2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3	110600359838	4246	594.44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4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5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6	110600359838	4246	636.9	0	339.68	4246	33.97	8.49	25.48	
202407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8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09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0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1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412	110600359838	4492	673.8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1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2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3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4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5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6	110600359838	4492	718.72	0	359.36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7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8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509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510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511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512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1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2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3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4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5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202606	110600359838	4775	764	0	382	4246	33.97	8.49	42.46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600359838:汕头市: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汕头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6年12月30日，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hrss.gd.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6年07月03日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

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

中标通知书

汕澄公资交建201839号

工程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按天水建筑设计院编制的《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1）按三级综合医院标准设计建设：住院床数总数不少于950张（不含感染床位），总用地面积37290 m ² ，容积率≤4.0，计容总建筑面积不大于130170m ² ，建筑密度≤50%（其中主体楼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建筑物高度不大于83m。其中地上建筑为医院各功能用房；地下（两层）为地下停车场、人防工程（应按战备医院标准设计）和设备用房等。（2）周边道路及配套：①澄华路(高速路口-怀汉路)：长357m，规划宽度35.5m；②通平路(高速路口-怀汉路)：长324m，规划宽度24m；③安康路(通平路-通榕路)：长262m，规划宽度20m；④澄华路挡土墙及人行道改造工程：长780m；（周边道路及配套实施规模由招标人书面确认）。（3）本项目总投资106071.83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74892.51万元（医院71615.59万元，周边道路及配套3276.92万元），设备购置安装费为9611.53万元，勘察费为187.23万元，设计费为1872.31万元，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224.68万元，桩基检测、基坑监测为599.14万元，消基费150万元，预备费为5398.99万元，总招标控制价92936.39万元。						
招标内容	按天水建筑设计院编制的《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实施本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其中：勘察范围：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工作。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包含工程估算）、初步设计（包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招标时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所涵盖的建设内容，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联合体：（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成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勘察费下浮率	24.00%	设计费下浮率	24.00%	工程费下浮率	6.00%	暂定中标价	873718600.00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①勘察工期：在具备进场操作的前提下，收到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之日起30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10日内将中标的设计方案提交到区政府相关部门评审，评审后5天内完成修改并报招标人，工程估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包含工程概算）自发包人提出设计方案修改意见后50日内完成，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后45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10日内完善相关设计文件。③总工期：1080日历天（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金额	中标价的5%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01015804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交易中心：（公章）			
				2018年8月23日			

正本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
迁新建项目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

2018 年 09 月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以下称发包人）采用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成员）（以下称承包人）参加本项目投标并中标，为了加强建设实施管理工作，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订立本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以此共同恪守。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

(2) 工程地点：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路北侧、怀汉路西面。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澄发改（2018）93号]

(4) 工程规模：按天水建筑设计院编制的《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内容，（1）按三级综合医院标准设计建设：住院床数总数不少于 950 张（不含感染床位），总用地面积 37290 m²，容积率≤4.0，计容总建筑面积不大于 130170m²，建筑密度≤50%（其中主体楼建筑密度≤25%），绿地率≥35%，建筑物高度不大于 83m。其中地上建筑为医院各功能用房；地下（两层）为地下停车库、人防工程（应按战备医院标准设计）和设备用房等。（2）周边道路及配套：①澄华路(高速路口 - 怀汉路)：长 357m，规划宽度 35.5m；②通平路(高速路口 - 怀汉路)：长 324m，规划宽度 24m；③安康路(通平路 - 通裕路)：长 262m，规划宽度 20m；④澄华路挡土墙及人行道改造工程：长 780m；（周边道路及配套实施规模由发包人书面确认）。

(5) 资金来源：上级财政资金补助、区级财政资金补贴及医院自筹。

2. 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内容：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承包范围：

(1) 勘察范围：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工作。

(2) 设计范围：方案设计（包含工程估算）、初步设计（包含工程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3) 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2.3 承包方式：包勘察、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

2.4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及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3. 合同工期

3.1、本合同工期约定为：①勘察工期：在具备进场操作的前提下，收到招标人发出的通知之日

起 30 日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②设计工期：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 10 日内将中标的设计方案提交到区政府相关部门评审，评审后 5 天内完成修改并报招标人，工程估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包含工程概算）自发包人提出设计方案修改意见后 50 日内完成，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后 45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 10 日内完善相关设计文件。③总工期：1080 日历天（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至竣工验收之日止。

3.2、本工程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3、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4、质量标准：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5、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6、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6.2 暂定合同价暂定为 873718600.00 元（大写：捌亿柒仟叁佰柒拾壹万捌仟陆佰元整），

其中：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以下简称“工程费”或“施工费”，含设备购置安装费）为 794338000.00 元，工程费下浮率为 6.0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参与降点计算。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含设备购置安装费）=建筑安装工程费（含设备购置安装费）×（1-中标下浮率）

暂定勘察费为 1422900.00 元，勘察费下浮率为 24.00 %，暂定勘察费=勘察费×（1-中标下浮率）

暂定设计费为 14229600.00 元，设计费下浮率为 24.00 %，暂定设计费=设计费×（1-中标下浮率）

预备费 5398.99 万元由发包人控制支配，用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难以预料的支出。

固定价包干费用 973.82 万元（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224.68 万元，桩基检测费、基坑监测费 599.14 万元，消基费 150 万元），上述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施工期间的检验、试验、检测、第三方监测、临时用水用电的水源电源安装费、场地平整费、消基费、临时道路施工费、桩基检测费、消防第三方检测费、各专业工程专家论证评审费（初步设计方案评审除外）、基坑支护变形第三方监测费等。

6.3 合同价在汕头市澄海区财政局委托审核的施工图预算造价出具后结合中标下浮率进行计算（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不参与降点的计算）得出，并由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补充协议确认。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

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在发包人作出决定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9、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0、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其它款项。

11、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 5%，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12、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8 年 09 月 19 日。

合同订立地点：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13、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承、发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十 份，发包人执 五 份，承包人执 五 份。

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承包人（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望海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20344058300100009147081

账号:

邮编: 515800

邮编:

固定电话: 0754-85725745

固定电话: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43001526061050001916
建行长沙市人民中路支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 11月 21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异地（整体）搬迁新建项目				
工程地点	汕头市澄海区澄华路北侧、怀汉路西面	建筑面积	145246.73 m²	工程造价	79433.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5 / 7 / 20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52020041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515202004130101		
开工日期	2019 年 3 月 25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1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00302-02		
建设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询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锦焕
副组长	朱平、蔡辉煜、马得源、张丹勇、孙畅、陶五平
组员	邓静、郭立伟、易广智、陈浠、蓝锐深、蔡卫东、吕圣和、郑贞鑫、吴家豪、郑登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丹勇	郭立伟、易广智、易理哲、陈浠、吕圣和、郑贞鑫、郑登吉、吴家豪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辉煜	蓝锐深、胡宏佳、林治生
工程质控资料	马得源	朱平、蔡卫东、吴家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锦焕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项目负责人		黄锦焕
2	朱平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现场负责人		朱平
3	蔡辉煜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蔡辉煜
4	陈浠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陈浠
5	蔡卫东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蔡卫东
6	蓝锐深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蓝锐深
7	马得源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马得源
8	张丹勇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丹勇
9	吕圣和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吕圣和
10	郑贞鑫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郑贞鑫
11	郑登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工长	中级工程师	郑登吉
12	吴家豪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吴家豪
13	孙畅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畅
14	陶五平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陶五平
15					
16					
17					
18					
19					
20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观感好，竣工资料齐备，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汕头市澄海区人民医院 (公章)	监理单位： 广东恒胜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勘察单位：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蔡辉辉 2024年11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蔡辉辉 2024年11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得源 2024年11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陶 2024年11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陶 2024年11月1日

* GD - E1 - 914 / 6 *

(2)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19)第031号

工程名称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		
招标人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	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总用地面积 150 亩, 总建筑面积 149444.17 平方米, 其中: 计容建筑面积 116134.96 平方米, 不计容建筑面积 33309.21 平方米,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门诊楼、住院及医技楼、放射及核医学楼、能源中心、地下室疏散梯等。项目总投资 964978268.30 元, 招标控制价 858086962.80 元。		
招标内容	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预[2017]8号)的规模,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图纸、汕头市新纪元咨询有限公司审图合格(汕设审(建)2018080)的施工图纸、汕头市粤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工程预算报告书》(STYJ2019781)内容。		
中标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805960015.43	大写	捌亿零伍佰玖拾陆万零壹拾伍元肆角叁分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36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时	履约保证金额(元)	80596001.54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郭明汉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060802719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5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9年9月2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9年9月2日	

注: 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 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合同编号：ZLJJ2019-06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
(一期) 施工合同**



发包人：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 九 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施工

2. 工程地点：汕头市大学路汕头大学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市发改投预[2017]8号

4. 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 工程内容：总用地面积 150 亩，总建筑面积 149444.17 平方米，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116134.96 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 33309.2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门诊楼、住院及医技楼、放射及核医学楼、能源中心、地下室疏散梯等。项目总投资 964978268.30 元，招标控制价 858086962.80 元。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汕头市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核准（汕市发改投预[2017]8号）的规模，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设计施工图纸、汕头市新纪元咨询有限公司审图合格（汕设审（建）2018080）的施工图纸、汕头市粤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编

制的《工程预算报告书》（STYJ2019781）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10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14 日。

工期：36 个月，拟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开始施工（以开工报告批准之日为准）。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评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合同总价为（大写）：¥ 捌亿零伍佰玖拾陆万零壹拾伍元肆角叁分（小写）：805960015.43 元。

其中：（1）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人民币（大写） 45440065.32 元（¥ 肆仟伍佰肆拾肆万零陆拾伍元叁角贰分）；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3880000.00 元（¥ 叁佰捌拾捌万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26080000.00 元（¥ 贰仟陆佰零捌万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郭明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工程预算报告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本工程实行优质优价。对获得本市市级“双优工地”奖项的，在获得获奖证书 15 日内由发包人按工程施工合同价的 0.5% 一次性支付承包人奖励金；获得省级“安全生产示范工地”奖项的，追加施工合同价的 0.5% 奖励金，在获得获奖证书 15 日内由发包人一次性支付；获得本市市级工程质量奖项的，在获得获奖证书 15 日内由发包人按工程施工合同价的 1% 一次性支付承包人奖励金；获得省级工程质量奖项的，追加施工合同价的 0.5% 奖励金，在获得获奖证书 15 日内由发包人一次性支付；获得国家级质量奖项的，

再次追加施工合同价的 0.5%奖励金，在获得获奖证书 15 日内由发包人一次性支付。奖励金纳入工程费列支。

(3) 根据本工程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工程进度款总量的 15%以上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2. 承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在工程开工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市分行下属支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通过银行“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如果承包人拖欠工人工资或其他劳动纠纷所需资金，发包人有权在履约担保金中支付。

(3)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汕人社发【2017】16 号）等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设立“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或向招标人缴纳以下方式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应在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中标人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或向招标人以以下方式缴纳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工资保证金金额为 50 万元+（总

造价-1000 万元)×1%。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的缴存金额最高限额为 500 万元,最低限额为 5 万元。按前款计算金额高于 500 万元的,按 500 万元缴存,按前款计算 金额低于 5 万元的,按 5 万元缴存。

(4)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 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3. 除合同约定的主要材料外,其它材料、设备、人工费、施工机具使用费出现价格重大波动,依据政府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双方另行协商。

4.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汕头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满
60 日并同时双方的责任、义务履行完毕时终止。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承包人、发包人各执二份；副本十二份，发
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
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发包人：汕头大学医学院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0004559469352

地 址：汕头市

饶平路 7 号

邮政编码：51503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4-88555844-116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

中山路 54 号

邮政编码：51503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4-88544940

传 真：0754-88560352

传 真：0754-88533069

电子信箱：stzllyjjb@126.com

电子信箱：stsejjyb@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汕头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汕头

分行营业部

建营支行

账 号：6665 6485 5144

账 号：44001650401050470073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帐号：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

验收日期：2023 年10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易地重建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汕头大学南侧	建筑面积	149444.17m²	工程造价	80596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框架/钢结构	层数	地上：1-19层 地下：1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112019091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2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7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20		
建设单位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勘察单位	广东省粤东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菱越电梯有限公司（电梯） 深圳市通力楼宇科技有限公司（电梯）、广东建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通风空调）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汕头市新纪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新家
副组长	黄瑞潮、杨强、徐忠英、郭明汉
组员	刘淑波、高树鹏、邱瑞俊、黄声春、彭成龙、林建群、王建忠、陈任良、林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高树鹏	庄耿彬、李斯杨、扈春记、唐志扬、黄晓腾、陈拓彬、许晓航、方泽铠、郑晓杰、蔡钟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邱瑞俊	林贤文、蔡祥兴、黄植有、庄浩、赵广镇、黄超宇、曹焕、徐立新、陈丹麟、吴育铭、黄沛
工程质控资料	林建群	吴晓红、陈泽林、董持、刘东怀、郑剑彬、汤嘉岚、吴丹媛、陈坤煌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7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6 项	共 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8 项	共 6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3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3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6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5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2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新家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项目负责人		王新家
2	刘淑波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工程指挥部副总指挥	高级工程师	刘淑波
3	高树鹏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基建办副主任	..	高树鹏
4	邱瑞俊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机电专业项目负责人		邱瑞俊
5	庄耿彬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土建管理	高级工程师	庄耿彬
6	林贤文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机电管理	高级工程师	林贤文
7	蔡祥兴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机电管理		蔡祥兴
8	吴晓红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资料员		吴晓红
9	李斯杨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肿瘤医院	现场管理人员		李斯杨
10	黄瑞潮	广东省粤东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黄瑞潮
11	黄声春	广东省粤东地质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黄声春
12	杨强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杨强
13	彭成龙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设计人员		彭成龙
14	扈春记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设计人员		扈春记
15	黄植有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黄植有
16	庄浩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设计人员		庄浩
17	赵广镇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强电专业设计人员		赵广镇
18	黄超宇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消防专业设计人员		黄超宇
19	曹煥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智能化专业设计人员		曹煥
20	陈泽林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人员	助理工程师	陈泽林
21	徐忠英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徐忠英
22	林建群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建群
23	董持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董持
24	徐立新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徐立新
25	刘东怀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东怀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6	王建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技术负责人	正高	王建忠
27	林璟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林璟
28	唐志扬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二分公司总工程师	高工	唐志扬
29	郭明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郭明汉
30	陈任良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任良
31	黄晓腾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黄晓腾
32	陈拓彬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高工	陈拓彬
33	许晓航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许晓航
34	方泽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方泽铠
35	郑晓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郑晓杰
36	吴丹媛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吴丹媛
37	汤嘉岚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汤嘉岚
38	蔡钟城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员	高级预算员	蔡钟城
39	陈丹麟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陈丹麟
40	吴育铭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吴育铭
41	黄沛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黄沛
42	郑剑彬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预算员	工程师	郑剑彬
43	陈坤煌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陈坤煌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各项规划审批、报建、审图、监理手续齐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施工中，均能够按程序执行，各个施工环节均能按规定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均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各个单项验收手续齐全，资料收集齐全，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同意验收交付使用，综合验收结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杨强

注册号：4407194-034

有效期：至2025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黄瑞潮

注册号：4405551-AY005

有效期：至2026年12月



建设单位： 汕头大学医学院附属 肿瘤医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7日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 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7日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7日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 (深圳)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7日	勘察单位： 广东省粤东地质工程 勘察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7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3)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20)第128号

工程名称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		
招标人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铨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楼、教学楼、图书馆、报告厅、教学实验楼(部分实验室不含室内装修)、科研实验楼(清水楼)、垃圾房及污水处理机房等其他配套用房,总占地面积 187550.00m ² ,总建筑面积 120253.68m ² ,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 25823.06m ² ,地上建筑面积 94430.62m ² 。 项目概算总投资 81290.4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71723.3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696.12 万元,预备费 3870.97 万元。		
招标内容	1.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投资优化、专家咨询和评审、设计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完成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各项设计[含专项工程,如:防雷、消防、人防(如有)等]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做好与前期初步设计的衔接,对初步设计缺陷(如有)进行修复完善,并以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专家组意见、设计咨询意见、体育工艺咨询意见为依据优化方案推进施工图设计工作。 2.施工总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照管、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等。		
中标单位	(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设计费下浮率 5.68%;工程费下浮率 5.68%		
暂定中标价(元)	686610000.00 元(其中:设计费 6700400.00 元,工程费 679909600.00 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国家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国家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详见招标文件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 (元)	6866100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林远明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18190879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 时限	在书面合同订立之日起 5 日内将投标保证金退回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优质投标人)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黄拱清 2020 年 12 月 7 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20 年 12 月 7 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合同编号：（汕代建）2016-B010-081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
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
（EPC）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牵头人）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及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在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有关管理制度及规定的基础上，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建设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签订本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EPC）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双方就本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

2. 工程地点：汕头市。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本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

5. 工程规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行政楼、教学楼、图书馆、报告厅、教学实验楼（部分实验室不含室内装修），科研实验楼（清水楼）、垃圾房及污水处理机房等其他配套用房，总占地面积 187550.00m²，总建筑面积 120253.68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 25823.06m²，地上建筑面积 94430.62m²。

6. 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设计工作所需的检测、专家咨询和评审、设计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工作、配合完成施工图预算财审、审核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与前期初步设计及现有系统做好衔接，并

对初步设计缺陷(如有)进行优化完善,同时根据业主的有关要求对施工图设计文件及时进行调整修改。

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红线范围内所有建筑、结构、内外部装饰装修、给排水、电气、暖通、绿色建筑、节能、智能、消防、燃气工程、人防工程、沟渠改道以及建筑红线内道路、管线、绿化、场地给排水等附属配套市政工程和其他特殊工程的全部施工图设计。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日内派不少于5人(含项目负责人,专业包含但不限于建筑、人防、道路、给排水、景观等)进驻发包人单位,开展驻场设计工作,并负责协助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提交施工图后,设计单位应留3-5名设计人员驻场配合发包人开展施工期有关协调工作,驻场人员必须是施工图编制的主要技术人员,通晓施工图全盘设计理念,能够归纳项目各方意见,指导项目施工等。具体人选须经发包人同意确定。

项目竣工验收后,驻场人员经发包人同意方可撤离。

(2) 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100%”要求、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竣工图编制、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等。

7. 工程承包方式:包设计、包施工、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相关配合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5 日。

计划完工时间: 2022 年 3 月 15 日。

1. 本合同工期约定为:

设计工期: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初稿,提交初稿15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文件修订应在施工图审查意见15天内完成(使用单位如果提出重大的修改优化调整,则设计时间相应顺延)。施工图设计及施工现场配合应满足发包人及使用单位施工期间需要,服务期应至工程竣工验收。

施工工期：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 3 天内进场，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进入实质性施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后 15 天内），施工高峰期需安排不低于 480 个工人同时作业。总工期 450 天，工程竣工验收后 60 日内必须完成验收备案手续。

2. 本项目的合同工期包括因承包人的设计未能达到发包人及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而需要修改或重新设计所涉及的额外工程期限，承包人被视为已对上述审批时间作出考虑和预留。

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在与承包人协商一致并报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下对合同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适当调整。

三、质量标准

1. 设计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2. 施工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四、职业健康安全管理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不发生安全事故。

2. 环境管理目标：符合当地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要求，争创文明样板工地。

五、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暂定合同价：中标价作为暂定合同价。本合同暂定合同价¥68661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亿捌仟陆佰陆拾壹万元整）。

其中，工程建设费（暂定合同价）为¥6799096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亿柒仟玖佰玖拾万零玖仟陆佰元整）【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按¥34975961.76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肆佰玖拾柒万伍仟玖佰陆拾壹元柒角陆分），不降点；暂估价暂按¥25153900.00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伍佰壹拾伍万叁仟玖佰元整），不降点（暂估价结算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工程建设费中标价下浮率为 5.68%。

施工图设计费（暂定合同价）为：¥67004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万零肆佰元整）。施工图设计费中标下浮率 5.68%。

3. 正式合同价：

(1) 工程建设费按财政部门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结合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作为正式合同价。工程建设费（正式合同价）=（财政预算审核的工程建设费-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估价）×（1-中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暂估价

(2) 施工图设计费按财政部门预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结合中标下浮率下浮后作为正式合同价。其中：a. 专业调整系数为（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为（1.0），附加调整系数为（1.0）。b. 本项目承包人只进行施工图设计，施工图设计费为工程总设计费的 50%。

4. 结算价：工程建设费、施工图设计费均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六、总承包项目经理与设计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总承包项目经理：林远明。

总承包设计项目负责人：宣伟兴。

总承包施工负责人：林远明。

七、合同文件构成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合同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1.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工程建设费暂定合同价+施工图设计费暂定合同价）的 10%，如承包人为联合体单位，由牵头人提供履约担保。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天内，发包人将履约担保（不计利息）退还承包人。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根据本项目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 15%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十一、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设计、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汕人社[2015]461号），在工程开工前在本项目项目所在地的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在收到发包人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拨付的资金后，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及时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4.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5.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汕人社发[2017]16号）的规定，在签订本

合同后在本市行政区域内的实体商业银行开具工资保函或本市行政区域内的银行开立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户。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一次性按本办法规定在该企业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工资保证金或向发包人以下方式缴纳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担保函或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具体约定按该办法规定执行。

6.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8.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9. 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质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10. 承包人应接受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2.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相关规定接受监督管理。

十二、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签订。

十三、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汕头市签订。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二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十份，承包人执十份。

发包人（盖章）：汕头市建设投资项

目代建管理中心

承包人（盖章）：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黄拱洋

法定代表人（签章）：杰柯印

经办人：徐林、刘军

经办人：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 213 号建委大楼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 54 号

电话：0754-88566353

电话：0754-8854238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汕头建营支行

银行账号：44001650401050470073

承包人成员单位（盖章）：华江工程设计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经办人：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解放大道 177 号 21 层

电话：0757-86239677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银行账号：1211012019200164669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三、资格审查文件

联合体协议书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设计方。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负责施工总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招标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程照管、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及编制竣工图、包结算、包竣工资料整理归档、包保修、包移交等。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设计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施工图预算、投资优化、专家咨询和评审、设计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完成竣工图、配合竣工验收服务等。各项设计[含专项工程，如：防雷、消防、人防(如有)等]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做好与前期初步设计的衔接，对初步设计缺陷(如有)进行修复完善，并以初步设计专家评审会专家组意见、设计咨询意见、体育工艺咨询意见为依据优化方案推进施工图设计工作。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树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树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

验收日期：2024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2019-01-0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				
工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大学路南侧	建筑面积	121485.82m ²	工程造价	6866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5 层		
	/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120211220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3 日	验收日期	2024 年 4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汕质安登（2021）010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汕头市新纪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应升
副组长	林远明 林悦畅
组员	郭典塔 官伟兴 钟洪海 刘培杰 罗景楠 陈泽桐 肖奕浠 马发鑫 黄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钟洪海	陈拓彬 张梓鹏 林添武 谢植鹏 关国贤 肖奕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景楠	刘培杰 陈泽桐 黄树锴 陈丹麟 关国贤 潘强波
工程质控资料	黄树锴	马发鑫 黄敏 王涌钦 林捷熙 方泽铠 许晓航 汤嘉岚 关国贤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9</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4</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3</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7</u>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应升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高级工程师	杨应升
2	罗景楠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工程师	罗景楠
3	陈泽桐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陈泽桐
4	肖奕滢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肖奕滢
5	马发鑫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马发鑫
6	黄 敏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黄敏
7	张帆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张帆
8	林欣童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林欣童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郭典塔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郭典塔
2					
3					
4					
5					
6					
7					
8	官伟兴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官伟兴
9	李恂洸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工程师	李恂洸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文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黄文峰
2	林悦畅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林悦畅
3	关国贤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关国贤
4	黄金明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金明
5	卢帅增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卢帅增
6	吕文豪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吕文豪
7	林佳炜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林佳炜
8	陈小松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小松
9					
10					
11					
12	林远明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林远明
13	陈拓彬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拓彬
14	黄树锴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黄树锴
15	林捷熙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林捷熙
16	潘强波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助工	潘强波
17	王涌钦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王涌钦
18	林添武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长	工程师	林添武
19	陈丹麟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陈丹麟
20	张梓鹏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张梓鹏
21	方泽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工	方泽铠
22	黄晓腾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工程师	黄晓腾
23	谢植鹏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谢植鹏
24	许晓航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许晓航
25	汤嘉岚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汤嘉岚
26					
27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CD-E1-014/0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各项规划审批、报建、审图、监理手续齐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建设、设计、勘察、监理、施工单位在工程建设施工中,均能够按程序执行,各个施工环节均能按规定执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纸及合同要求,工程安全和功能性检验均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各项验收手续齐全,资料收集齐全,施工过程没有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同意验收。综合验收结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官伟兴
注册号: 3300270-016
有效期: 至2025年1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郭典塔
注册号: 4401373-AY039
效期: 至2025年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林阳彬	林阳彬	郭典塔	官伟兴	郭典塔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2024年4月29日

1019977
5.05.13
* GD-E1-91

姓名: 官伟兴
注册号: 3300270-016
有效期: 至2024年03月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 ☐ ☐

汕住建备[2014] 20号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 GD - E 1 - 9 1 6 *

GD-E1-916/1

建设单位名称	汕头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		
备案日期	2024 年 8 月 13 日		
工程名称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		
工程地点	汕头市金平区大学路南侧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行政楼、教学楼、图书馆、报告厅、教学实验楼（部分实验室不含室内装修），科研实验楼（清水楼）、垃圾房及污水处理机房等其他配套及房，总占地面积187550.01m2,总建筑面积121485.82平方米（地下室建筑面积15257.95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01560.37平方米）其中地上包括教学办公区建筑面积：63856.35平方米（含办公楼，层数5层，建筑高度23.9米；1#教学楼，层数5层，建筑高度23.9米，2#教学楼，层数4层，建筑高度19.4米，图书馆，层数1层，建筑高度19.4米，大礼堂，层数2层，建筑高度9.1米），科研楼建筑面积：36549.94平方米（1#科研实验楼，层数5层，建筑高度为23.9米；2#科研实验楼，层数5层，建筑高度为23.9米；）垃圾站、污水处理机房、变配电房建筑面积：839.84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二期设备设施用房建筑面积：300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二期特殊化学品仓库建筑面积：378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二期一般化学品废弃物间建筑面积：225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门房1~3建筑面积：93.37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雨水处理机房和模块蓄水池建筑面积181.77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中试实验实建筑面积3748.35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甲类化学品间建筑面积55.8平方米,层数1层，建筑高度5.4米。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用途	学校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13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 年 6 月 29 日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120211220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施工图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华汇工程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汕头市建设工程质量与安全中心		



* GD - E 1 - 9 1 6 / 1 *

工程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郭典塔 注册号: 4401373-AY039 有效期至: 2025年6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4月29日
	设计单位意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官伟兴 注册号: 3300270-016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1月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姓名: 林建军 注册号: 3300270-S049 有效期至: 至2025年06月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4月29日
	施工单位意见	技术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林远明 粤1442018201808794(00) 2023.05.17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4月29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并盖注册章) 林悦畅 注册号44019977 有效期至2025.05.13 林悦畅 广东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4月29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柯洲 广东省投资项目代建有限公司 (公章) 2024年4月29日



* GD - E1 - 916 / 2 *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单位工程（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2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4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5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6 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7 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8 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9 规划验收合格证 10 消防验收合格意见书或备案文件 11 环保验收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2 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3 住宅质量保证书 14 住宅使用说明书 15 单位工程（子单位）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6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7 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备案意见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4 年8月21日 收讫，文件齐全。 公章 2024年8月21日 备案专用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	陈世斌	备案经受人	余毅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经核查，位于 汕头市 金平 区（县级市） 广东以色列理工学院二期校区（南校区）建设项目（第二期）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齐全，对照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204010），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第279号令）、《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城乡建设部令第20号）以竣工验收备案。



* GD - E1 - 916 / 4 *

(4) 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23)第004号

工程名称	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汕头市龙湖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海外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60924.9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70617.98平方米,建设粮食仓库,应急物资库,综合业务用房,库区配套和成品粮库等。其中粮食仓库部分,建设粮食仓库4幢,成品库1幢,物资库1幢,粮食加工车间1幢,综合业务用房1幢,器材库、配电房1幢,制氮机房1幢,地下水池及泵房。成品粮库部分,建设成品粮库4幢,地下水池及泵房。同时配置地磅、空调通风设备、电气、排水、综合布线、环流熏蒸、装卸设备、智能仓储设备等。配套工程:围墙、停车场、道路、地磅等。 项目预算投资总额360253886.19元,其中建安工程费271177847.40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2357182.43元),设备工程费用15731036.11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295590.47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52953273.27元,预备费20391729.41元。		
招标内容	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中标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元)	256890946.69	投标下浮率(%)	5.52
工程质量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日历天)	18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金额(元)	25689094.67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少敏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244201620160338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23年1月30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23年1月30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副本

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 (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7—020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汕头市龙湖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2. 工程地点：汕头市龙湖区鸥汀街道韶山路与龙江路交界西北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汕龙发预[2022]7号、汕龙发改函[2022]12号、汕龙发复[2022]35号

4. 资金来源：资金通过申请地方专项债券资金及其他来源资金统筹安排。

5. 工程内容：项目总用地面积 60924.9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70617.98 平方米，建设粮食仓库，应急物资库，综合业务用房，库区配套和成品粮库等。其中粮食仓库部分，建设粮食仓库 4 幢，成品库 1 幢，物资库 1 幢，粮食加工车间 1 幢，综合业务用房 1 幢，器材库、配电房 1 幢，制氮机房 1 幢，地下水池及泵房。成品粮库部分，建设成品粮库 4 幢，地下水池及泵房。同时配置地磅、空调通风设备、电气、排水、综合布线、环流熏蒸、装卸设备、智能仓储设备等。配套工程：围墙、停车场、道路、地磅等。

项目预算投资总额 360253886.19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271177847.40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2357182.43 元），设备工程费用 15731036.11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295590.47 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52953273.27 元，预备费 20391729.41 元。

6. 工程承包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施工场地必须符合“六个百分百”要求、包竣工图编制、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保修、包移交。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18 个月，具体开工日期以取得施工许可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施工验收标准合格或以上等级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

2. 合同价：中标价作为合同价。

其中，工程建安费为 256890946.69 元（大写）：人民币贰亿伍仟陆佰捌拾玖万零玖佰肆拾陆元陆角玖分【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2357182.43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伍万柒仟壹佰捌拾贰元肆角叁分，不降点】。工程建安费中标价下浮率为 5.52 %。

3. 结算价：工程建安费按财政部门结算审核通过的审核价作为结算价。

五、项目经理、施工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经理：张少敏。

承包施工负责人：_____/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 (6) 投标文件（含澄清文件）；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根据本项目建设监理等单位核定的工程量，按约定拨付工程款，其中不低于工程进度款的 15% 作为工人工资直接拨付给承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的“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确保有足额款项保证承包人支付工人工资，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

2.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

(1) 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2)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验收、移交、结算、管理及配合服务，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3) 根据《关于印发〈建设领域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汕人社[2019]159 号），在工程开工前在本项目所在地的开户银行（项目所在地商业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在收到发包人通过“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拨付的资金后，将工人工资直接支付到工人的个人银行账户，及时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并建立劳动用工管理台账，每月月底向发包人提供工人工资支付明细表。

(4) 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前在本合同约定的工程项目开户银行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并将“工人工资支付专用户”账号等信息提供给发包人，作为本合同组成的一部分。

(5) 根据《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头市水务局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汕头监管分局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证金实施细则》的规定，应当自工程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批复报告）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持营业执照副本、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在本市商业银行开立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储工资保证金，按工程施工合同额（或年度合同额）的 3% 存储，工资保证金缴存金额上限不超过 500 万元（含本数），可选择以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公司保函等第三方担保方式替代现金存储工资保证金，银行保函、工程保证保险、工程担保公司保函担保金额不得低于按规定比例计算应存储的工资保证金数额。

(6) 根据《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实行“汕头市智慧工地（实名制）管理系统平台”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65号）文件的规定，建设项目施工承包单位应按规定实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承包人必须配合发包人进行调整并施工。

(8) 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办函〔2017〕708号文）的要求，做好扬尘、噪音控制等文明施工措施。按照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切实采取措施坚决强化施工扬尘防治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8〕121号）、《汕头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落实“六个100%”工地扬尘防治措施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67号），严格落实“六个100%”的工作措施。

(9) 根据汕头市住建局《关于加快推进“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接入工作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5号）、《关于启用“汕头市建筑工地扬尘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通知》（汕住建通〔2019〕12号）以及其他相关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安装工地监控系统，并向发包人提供视频实时查看权限及相关设备。

(10) 承包人应按发包人履约评价等管理工作，并承担履约评价产生的相应后果，同时应配合发包人开展相关工作。

(11)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得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2)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的通知》（建市规〔2019〕12号）相关规定接受监督管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履约担保

承包人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工程建安费合同价）的10%，由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履约担保的形式：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险合同（或保险单）。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前，向发包人提交企业注册所在地银行出具的履约担保函或由建设项目所在地或非项目所在地的融资性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签订的履约担保函或履约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履约担保函有效期应超过实际竣工验收合格期。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广东省汕头市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对本合同的未尽事宜，由发包人、承包人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其中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二份，副本十份，双方各执五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汕头市龙湖区发展和改革局
(公章) (汕头市龙湖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包人： 广东省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5070070012683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大北山路龙湖区

财审大楼9楼

邮政编码：515041

法定代表人：曾雪玲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 \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

账 号： \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903810343

地 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邮政编码：515031

法定代表人：蔡国贤

委托代理人： \

电 话：0754-88542383

传 真： \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账 号：4400 1650 4010 5047 0073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验收日期：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汕头市龙湖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				
工程地点	汕头市龙湖区鸥汀街道韶山路与龙江路交界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60938.71m²	工程造价	25689.094万元
结构类型	砼框架结构、钢桁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507202307140101 44050720231128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8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 24		
监督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建筑质量技术中心	监督编号	龙质字202330B号		
建设单位	汕头市龙湖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勘察单位	湖南省地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晓纯
副组长	母正海
组员	温洁琼、蒋鑫、彭拥军、张少敏、林镇泉、赵广阳、林少光、郭翊翀、李楠、李焕春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晓纯	温洁琼、张少敏、林镇泉、赵广阳、林少光、肖晓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母正海	温洁琼、张少敏、林镇泉、黄延亮、李秋鹏、郭翊翀
工程质控资料	母正海	彭拥军、林镇泉、郭翊翀、李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1 项	共 6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2 项	共 6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2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9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2 项	共 7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5 项	共 1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6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8 项	共 6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9 项	共 15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7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2 项	共 2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2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8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0 项	共 7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0 项	共 1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2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9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9 项	共 9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0 项	共 1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2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5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8 项	共 2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8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2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晓纯	汕头市龙湖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项目负责人		陈晓纯
2	李焕春	汕头市龙湖区政府投资项目代建中心	代建业主代表		李焕春
3					
4	温洁琼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温洁琼
5	黄文星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黄文星
6	蒋峙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蒋峙
7	郑家辉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郑家辉
8	陈晓烁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陈晓烁
9	李培斯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李培斯
10	方瑛玮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方瑛玮
11	姚松亮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姚松亮
12	黄林熙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黄林熙
13	陈悦	汕头市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陈悦
14					
15	母正海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母正海
16	湛兴要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湛兴要
17	彭拥军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专监		彭拥军
18	付璐	中冶南方武汉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付璐
19					
20	蒋鑫	湖南省地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蒋鑫
21					
22	张少敏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少敏
23	林镇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林镇泉
24	徐淡林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淡林
25	谢媛媛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谢媛媛
26	王嘉鑫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王嘉鑫
27	黄延亮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黄延亮



* GD - E 1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赵广阳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赵广阳
29	林少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林少光
30	李秋鹏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秋鹏
31	郭翊翀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郭翊翀
32	肖晓欢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肖晓欢
33	李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楠
34	郑晓珊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郑晓珊
35	沈树河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劳资员		沈树河
36	刘泽鑫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泽鑫
37	林立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员		林立勉
38	吴昊霖	汕头第二建筑设计院	工程师		吴昊霖
39	王元嘉	...	工程师		王元嘉
40	洪昕	...	工程师		洪昕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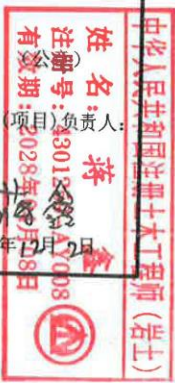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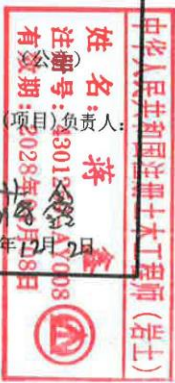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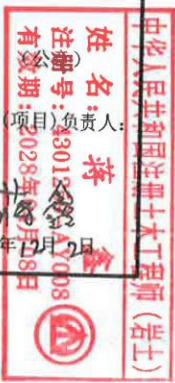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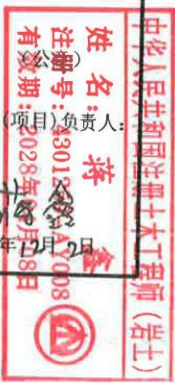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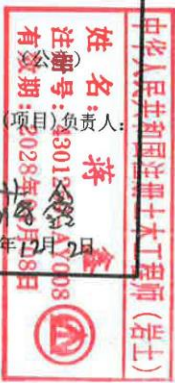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经验收组人员讨论，一致认为龙湖区粮食储备库项目（粮食储备仓库部分）项目能按图施工，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要求，涉及结构及使用功能的分部（分项）功能性检测符合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基本齐全，观感质量综合评定“合格”，工程综合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2025年12月2日
 * GD-E1-914/6 *				

(5)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6272]号

(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JG2023-5333】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伍佰壹拾捌万玖仟贰佰柒拾捌元肆角(¥16, 518. 92784 万元)。

其中: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中标价(万元): 15805. 70784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设计中标价(万元): 713. 22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正本

GF-2020-0216

合同编号：SWQYJL-02-SS/2023372、2023 设 12013A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

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
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
建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米岗村 Y095 乡道与米岗西路交叉口
广东省船艇训练中心激流回旋赛场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具体筹措方案以相关批复为准。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赛道新
建与改造，包括起点池、主赛道、终点池、回输水道、热身赛道等；
（2）场地及市政维修改造；（3）新建建筑及现状建筑改造；（4）新
增道路工程。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为 11870 m²，其中，新建建筑面
积为 10574 m²，共 6 栋，包括新建后勤综合楼、训练综合楼、宿舍楼、
船库综合楼、赛事综合楼 A、赛事综合楼 B；改造建筑面积为 1296 m²，
对现状业务楼、宿舍楼进行改造；拆除现状临建建筑共 7 栋，面积 2

793 m²。注：具体数据以项目设计为准。本工程涉及最大单体建筑为宿舍楼，面积为 2740 m²，高度 24 米，单跨跨度不超 27 米。设计规模复杂程度采用一般标准或以上的建筑环境设计和室外工程。

本项目最终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的建设规模及费用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建设阶段全过程总承包管理和综合协调、采购、施工、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的“交钥匙”工程总承包，代理发包人办理报建、报批，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部门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审核，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和审计调查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6.1 勘察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和超前钻工作、配合地下管线探测等工作，以及对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要求。按相关要求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水电，包通过建设等主管部门组织的勘察报告审查，包配合规划设计、初步设计。后续需要根据发包人需求配合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工作要求。

6.2 设计部分

6.2.1 设计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配合用地规划调整、编制方案估算书、初步设计及概算、基坑开挖及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编制竣工图。提供各专业工程和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6.2.2 主要的设计工作内容：

(1) 负责总平面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场地分期建设规划等工作；

(2) 代发包人办理工程前期相应的报建、报批工作；方案设计阶段要求设计单位的建筑及造价（概预算）专业负责人驻场办公；对原场地的地形、标高的测量工作；

(3) 根据委托人和设计任务书以及设计指引要求，负责设计、设备选型、编制项目概算；

(4) 负责项目施工阶段精装修、消防、水电煤气等的深化设计；

(5) 对设备选型及推荐品牌参考清单，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就本项目拟采用的机电设备、电子设备等的选型于初步设计开始前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意见，但不涉及专用设备；

(6) 编制方案设计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概算必须满足政府相关审核部门和发包人的编制要求，并全过程对概算评审论证的工作进行配合；设计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工程概算的准确性。概算应是依据初步设计中的工程量、主要材料及设备的量和价并按清单形式编制的，是客观、准确、可行的，并已包括依据中国、广东省、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性造价管理文件所规定的所有计费内容；

(7) 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负责根据建设要求组织各项专家评审，并承担相应的专家评审费用，办理规划报建、各专业报建及初步设计审查、概算审批，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等报批报建工作；

(8) 按用户需求提交项目设计模型、演示动画、特殊规格展示图纸等；

(9) ~~负责本项目/建筑物BIM模型的建立和应用；~~

(10) 分包要求：按《设计部分合同专章》1.2.10条约定；

(11) 派专人按照发包人图档管理办法要求开展图档资料核对、整理和建档工作。相关工作包括且不限于设计各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不含行政审批时间）；施工阶段（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归档、交付使用手续办理等，不含行政审批时间）。具体以发包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

(12) 施工图设计深度须满足招标人及使用单位的需求；

(13) 负责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设计文件变更或深化设计的报批报建工作；

(14) 在方案、初步、施工图阶段均需编制限额设计指标，并按审批后的限额设计指标，实施限额设计。包括超限后的设计修改或设计调整工作；

(15) 负责编制竣工图，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

(16) 重要提示和风险提示：

①承包人的勘察设计方案需体现限额设计的理念，限额设计数为发包人公布的施工最高投标限价；

②承包人的方案设计完成后须由发包人确认方可启动初步设计及后续工作；

③项目深化设计要求：需提供整体装修效果、外立面、主要功能区等核心区域设计效果图，施工需要的各项深化设计；

④施工图审查按广东省或项目所在地市现行管理制度执行。

6.2.3 设计成果文件要求：按合同相关要求。

6.3 施工部分

6.3.1 施工准备（如有）

负责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管线迁改工作。

6.3.2 工程施工

（1）负责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工作，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完成工程保修并配合发包人及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等工作；

（2）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需根据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纸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在专用条款中明确，预算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经审定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设计单位概算编制过程中，施工单位的预算人员（造价工程师）须全程参与；

（3）负责工程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结算的审核（工程结算的审核执行省财政厅《关于规范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对下属单位基本建设项目工程结（决）算审核工作的通知》（粤财建〔2017〕120号）的规定）及后续相关规定；

（4）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工程，报发包人同意后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

(5) 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建手续、余泥排放证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各专业验收,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承包人的费用;

(6) 做好迎检、开工仪式等筹备工作;

(7) 根据勘察设计结果实施地下工程。

(8) 负责施工过程中所有材料及设备采购、安装、试验(注:发包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9) 负责将项目有关数据接入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智慧工地指挥中心,费用已包含在措施费范围。严格遵守《广东省代建局施工单位智慧工地设备技术要求文档》(详见合同附件)的规定。

~~(10) 负责编制竣工图。~~

6.4 综合协调管理部分

~~(1) 实行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做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管理工作。~~

7. 投资控制

7.1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严格控制每阶段投资目标,结算总金额控制在经有权审批部门审批的概算金额内。施工图预算由承包人自行编制,用于施工成本控制,预算金额原则上应低于审批的概算金额所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可研批复的估算金额。承包人应制定各阶段、专业工程限额设计指标和具体控制措施,本合同结算金额不得超出由承包人实际实施范围所对应的批复概算金额,如有超出,超出部分发包人将不予支付。

7.2 承包人承诺在不降低勘察设计任务书、初步设计文件、材料设备技术需求书中的主要设计指标（建筑高度、建筑面积等）、材料设备品牌档次的前提下进行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可研批复的估算金额。

7.3 承包人在初步设计（其中基坑支护、主体结构等主要专业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完成后 20 天内完成概算编制并送发包人审核，由有权审核部门进行审核，有权审核部门审定本项目工程概算作为施工图预算控制的依据。因承包人概算送审延迟或对数造成时间延误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7.4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同意的施工图预算报审计划提交施工图预算书，并按照《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模式项目施工图预算审核方案》配合发包人进行施工图预算审核，经发包人委托人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出具审核意见后确定预算价。

7.5 工程施工费为总价包干项目，根据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价，最后以签订补充协议书明确。承包人根据经审定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并按国家、广东省、项目所在地以及现行有关工程造价管理的文件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必须预留不少于分部分项工程费的 0-10% 的费用作为暂列金额，报送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施工费结算按总承包管理与施工部分专用合同约定执行。

7.6 承包人编制的各阶段的造价文件需满足对应阶段造价文件深度要求（发包人另有要求除外）。

8、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范围内的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1)勘察费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2)工程设计费按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总价包干；

(3)工程施工费实行：

施工图及其预算总价包干，预算总价包干即为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times (1 - \text{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 + \text{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 （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费用增加除外），除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约定以外，结算不作调整。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工作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4)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

计划开始施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24年12月底前完工，2025年3月底前竣工验收移交使用。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主要节点工期

(1) 总工期控制目标：2024年12月31日前完工；2025年3月31日前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

(2) 勘察工期：公示完成后10日历天内完成编写勘察纲要并通过第三方单位审查；勘察纲要审查通过后5日历天内入场勘察施工；勘察施工20日历天内完成勘察施工；勘察施工完成后25日历天内提交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审；出报告10日历天内通过第三方单位审查。”

(3) 设计工期：方案设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45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设计方案完成后6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评审完成后15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交后30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并取得审报告，取得审查报告后15日历天内完成消防设计审查并取得消防设计审查批复。

(4) 施工工期：348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

3、安全文明目标:

1) 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取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承包人未取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自愿无条件接受 50 万元违约处罚,在结算款中作相应扣减;但如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或以上,则免于处罚。就该违约处罚事项,承包人不得挑剔、争辩,也不得要求发包人出具证明。

4、绿色建筑建设目标:二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 壹亿零捌佰壹拾捌万肆仟陆佰伍拾元整
(¥108184650.0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陆仟元整（¥156000.00 元）；适用税率：6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柒仟壹佰陆拾玖元捌角壹分（¥147169.81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仟捌佰叁拾元壹角玖分（¥8830.19 元）；

(2) 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柒万壹仟贰佰元整（¥4371200.00 元）；适用税率：6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贰万叁仟柒佰柒拾叁元伍角捌分（¥4123773.58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肆万柒仟肆佰贰拾陆元肆角贰分（¥247426.42 元）；

(3) 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叁拾万柒仟柒佰伍拾元整（103307750.00 元）；适用税率：9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玖仟肆佰柒拾柒万柒仟柒佰伍拾贰元贰角玖分（94777752.29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贰万玖仟玖佰玖拾柒元柒角壹分（8529997.71 元）；

(5) 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6) 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

(7) 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竣工图编制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叁拾肆万玖仟柒佰元整（¥349700.00 元）；适用税率：6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玖仟玖佰零伍元陆角陆分（¥329905.66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万玖仟柒佰玖拾肆元叁角肆分（¥19794.34 元）。

另外，本项目约定投标补偿费为：180,000 元，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

勘察费综合单价包干，设计费及施工费用按经审定补充协议总额包干，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施工图预算审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经审定的施工费用补充协议额=预算总价包干即为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投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费用增加除外），除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约定以外，结算不作调整。设计费补充协议额=概算批复的设计费×（1-投标下浮率）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工程建设其他费。

如概算批复中未开列以下工程建设其他费的列项或承包人未实施以下相关工作内容的，则发包人不予计取及支付相关费用。

☐（1）管线迁改费：

☐（2）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费用按本合同施工图预算计价原则计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即项目总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陈威贤

六、合同文件构成

按合同专用条款 1.5 项。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牵头人）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 8.028886 万元。上述费用在承包人（牵头人）第一次请款时一并申请。

4. 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设立与拨付，承包方承诺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1 号）及项目所在地市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承包人须对此引起的纠纷负全责，造成发包人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此而支付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专家辅助人费用等）的，须承担全部责任。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比例：施工图预算审定前按照 15%比例
计算，施工图预算审定后按实支付；

支付期限：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体的中标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贰 份，其中正本 肆 份，副本 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拾壹 份。

十二、其他

1、本项目如为联合体中标，则勘察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设计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施工费（即建安工程费）由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收取，竣工图编制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并分别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号奥园大厦11楼

邮政编码：51062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001

903810343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邮政编码：515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环市东
路支行

账号：20058313981000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邓兴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455351720Q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51006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76294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GF-2020-0216

合同编号: SWQYSC-02-SS/2023373、2023 设 12014A

正本

留档

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主）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
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第十五届全运会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

广州白云区钟落潭镇流溪河畔，广东国际划船中心一期用地。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具体筹措方案以相关批复为准。

5. 工程内容及规模：

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1）赛道改造与修缮；（2）赛场改造；（3）现状建筑改造与修缮；（4）场地景观升级与市政维修。主要包括：赛道清淤赛道清淤 40500m³，环湖道路改造 34000 m²，环湖教练步道 9000 m²，现状建筑改造与修缮 14318 m²，拆除重建建筑物 620 m²，室外景观绿化升级 16300 m²，室外铺

地翻新 10950 m²，赛场道路改造 11000 m²等。本工程涉及最大单体建筑为宿舍楼，面积为 5542 m²，高度 20 米，单跨跨度不超 27 米。

本项目最终以省发展改革委批复的建设规模及费用为准。

6. 工程承包范围：

完成本项目勘察设计、建设阶段全过程总承包管理和综合协调、采购、施工、试运行至工程竣工验收、移交的“交钥匙”工程总承包，代理发包人办理报建、报批，配合发包人办理相关部门工程结算、财务决算审核，配合发包人的审计和审计调查等工作，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6.1 勘察部分

包括但不限于初步勘察、详细勘察和超前钻工作、配合地下管线探测等工作，以及对应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要求。按相关要求包工、包料、包安全、包水电，包通过建设等主管部门组织的勘察报告审查，包配合规划设计、初步设计。后续需要根据发包人需求配合施工图设计、施工等各阶段的勘察工作要求。

6.2 设计部分

6.2.1 设计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方案设计、配合用地规划调整、编制方案估算书、初步设计及概算、基坑开挖及支护设计、施工图设计、建筑节能新技术的应用及设计、深化设计、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施工过程中的方案优化及设计变更、编制竣工图。提供各专业工程和分项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技术参数指标，满足招标需要。

6.2.2 主要的设计工作内容：

- (1) 负责总平面规划设计、竖向规划设计、管线综合设计、建筑布局、交通组织、景观绿化、场地分期建设规划等工作；
- (2) 代发包人办理工程前期相应的报建、报批工作；方案设计阶段要求设计单位的建筑及造价（概预算）专业负责人驻场办公；对原地形的地形、标高的测量工作；
- (3) 根据委托人和设计任务书以及设计指引要求，负责设计、设备选型、编制项目概算；
- (4) 负责项目施工阶段精装修、消防、水电煤气等的深化设计；
- (5) 对设备选型及推荐品牌参考清单，提供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就本项目拟采用的机电设备、电子设备等的选型于初步设计开始前向发包人提出书面意见，但不涉及专用设备；
- (6) 编制方案设计投资估算、编制初步设计概算。初步设计概算必须满足政府相关审核部门和发包人的编制要求，并全过程对概算评审论证的工作进行配合；设计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初步设计文件中的工程概算的准确性。概算应是依据初步设计中的工程量、主要材料及设备的量和价并按清单形式编制的，是客观、准确、可行的，并已包括依据中国、广东省、项目所在地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性造价管理文件所规定的所有计费内容；
- (7) 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负责根据建设要求组织各项专家评审，并承担相应的专家评审费用，办理规划报建、各专业报建及初步设计审查、概算审批，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图审查等报批报建工作；
- (8) 按用户需求提交项目设计模型、演示动画、特殊规格展示图纸等；

(9) 负责本项目~~建筑物~~BIM模型的建立和应用；

(10) 分包要求：按《设计部分合同专章》1.2.10条约定；

(11) 派专人按照发包人图档管理办法要求开展图档资料核对、整理和建档工作。相关工作包括且不限于设计各阶段（方案设计阶段、初步设计阶段、施工图设计阶段,不含行政审批时间）；施工阶段（施工实施建设阶段、采购、安装、试验、运营调试阶段、竣工验收、资料编制归档、交付使用手续办理等,不含行政审批时间）。具体以发包人实际要求通知为准；

(12) 施工图设计深度须满足招标人及使用单位的需求；

(13) 负责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阶段设计文件变更或深化设计的报批报建工作；

(14) 在方案、初步、施工图阶段均需编制限额设计指标，并按审批后的限额设计指标，实施限额设计。包括超限后的设计修改或设计调整工作；

(15) 负责编制竣工图，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包括结算资料整理汇总。

(12) 重要提示和风险提示：

①承包人的勘察设计方案需体现限额设计的理念,限额设计数为发包人公布的施工最高投标限价；

②承包人的方案设计完成后须由发包人确认方可启动初步设计及后续工作；

③项目深化设计要求：需提供整体装修效果、外立面、主要功能区等核心区域设计效果图，施工需要的各项深化设计；

④施工图审查按广东省或项目所在地市现行管理制度执行。

⑤根据本项目使用单位提供信息，在划船赛场项目现状场地内，在2023年12月10日-2024年2月14日期间，国家皮划艇队有备战奥运会的集训活动，2023年12月14日-17日将承办2023年全国秋季冠军赛，2024年4月1日-4月7日将承办2023年全国春季冠军赛暨巴黎奥运会选拔赛，请投标人充分考虑工期风险，本项目最终施工组织方案需结合项目使用单位及招标人的相关要求，在上述集训或比赛期间配合做好国家皮划艇队的集训及相关赛事的举办工作，以保障国家队备战训练及赛事顺利进行为首要目标错峰编制施工计划，合理安排施工作业。（上述比赛或集训时间为暂定时间，最终以上级安排为准。）

6.2.3 设计成果文件要求：按合同相关要求。

6.3 施工部分

6.3.1 施工准备（如有）

负责完成本项目所需的管线迁改工作。

6.3.2 工程施工

（1）负责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的施工作业，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纸为准；组织本项目的验收备案和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完成工程保修并配合发包人及相关部门结（决）算审核等工作；

（2）负责编制施工图预算。需根据发包人审定的施工图纸编制施工图预算，编制依据在专用条款中明确，预算具体内容以招标文件、经审定的施工图纸及有关资料为准；设计单位概算编制过程中，施工单位的预算人员（造价工程师）须全程参与；

(3) 负责工程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结算的审核(工程结算的审核执行省财政厅《关于规范省级项目主管部门对下属单位基本建设项目工程结(决)算审核工作的通知》(粤财建〔2017〕120号)的规定)及后续相关规定;

(4) 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工程,报发包人同意后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并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

(5) 负责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建手续、余泥排放证及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和各专业验收,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承包人的费用;

(6) 做好迎检、开工仪式等筹备工作;

(7) 根据勘察设计结果实施地下工程。

(8) 负责施工过程中所有材料及设备采购、安装、试验(注:发包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9) 负责将项目有关数据接入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智慧工地指挥中心,费用已包含在措施费范围。严格遵守《广东省代建局施工单位智慧工地设备技术要求文档》(详见合同附件)的规定。

~~(10) 负责编制竣工图。~~

6.4 综合协调管理部分

~~(1)~~ 实行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建设管理,做好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管理工作。

7. 投资控制

7.1 本工程实行全过程限额设计和施工；严格控制每阶段投资目标，结算总金额控制在经有权审批部门审批的概算金额内。施工图预算由承包人自行编制，用于施工成本控制，预算金额原则上应低于审批的概算金额所对应的建筑安装工程费用。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可研批复的估算金额。承包人应制定各阶段、专业工程限额设计指标和具体控制措施，本合同结算金额不得超出由承包人实际实施范围所对应的批复概算金额，如有超出，超出部分发包人将不予支付。

7.2 承包人承诺在不降低勘察设计任务书、初步设计文件、材料设备技术需求书中的主要设计指标（建筑高度、建筑面积等）、材料设备品牌档次的前提下进行初步设计，编制工程概算，概算金额应低于项目可研批复的估算金额。

7.3 承包人在初步设计（其中基坑支护、主体结构等主要专业达到施工图设计深度）完成后 20 天内完成概算编制并送发包人审核，由有权审核部门进行审核，有权审核部门审定本项目工程概算作为施工图预算控制的依据。因承包人概算送审延迟或对数造成时间延误产生的后果由承包人承担。

7.4 承包人根据发包人同意的施工图预算报审计划提交施工图预算书，并按照《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管理模式项目施工图预算审核方案》配合发包人进行施工图预算审核，经发包人委托人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出具审核意见后确定预算价。

7.5 工程施工费为总价包干项目，根据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结合中标下浮率计算合同价，最后以签订补充协议书明确。承包人根据经审定的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进行施工图设计、深化设计，并按国家、广东省、项目所在地以及现行有关工程造价管理的文件编制施工图预算，施工图预算必须预留不少于分部分项工程费的 0-10% 的费用作为暂列金额，报

送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定。施工费结算按总承包管理与施工部分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执行。

7.6 承包人编制的各阶段的造价文件需满足对应阶段造价文件深度要求（发包人另有要求除外）。

8、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采购、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通水、包通电、包移交、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范围内的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包承包人应当购买的保险、包竣工图编制（须满足规划等各专项验收要求）等。

（1）勘察费综合单价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2）工程设计费按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总价包干；

（3）工程施工费实行：

施工图及其预算总价包干，预算总价包干即为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times$ （1—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费用增加除外），除合同专用条款第13条约定以外，结算不作调整。具体详见本合同专用条款；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承包人的工作内容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服从。

(4)承包人应在本工程开工前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如因承包人未按规定缴纳工伤保险费导致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未能如期办理的，由此引起的相关责任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二、合同工期

1、总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年/月/日。

计划开始施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024年12月底前完工，2025年3月底前竣工验收移交使用。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主要节点工期

(1) 总工期控制目标：2024年12月31日前完工；2025年3月31日前竣工验收并移交使用。

(2) 勘察工期：公示完成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编写勘察纲要并通过第三方单位审查；勘察纲要审查通过后 5 日历天内入场勘察施工；勘察施工 20 日历天内完成勘察施工；勘察施工完成后 25 日历天内提交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审；出报告 10 日历天内通过第三方单位审查。”

(3) 设计工期：方案设计：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4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设计方案完成后 6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评审完成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成果提交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并取得审报告，取得审查报告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消防设计审查并取得消防设计审查批复。

(4) 施工工期：348 天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1、勘察设计质量标准: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年版)》等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达到行业相关规范技术标准等要求。

2、施工质量标准:合格,符合设计图纸要求和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要求及行业颁发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

3、安全文明目标:

1) 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

2) 确保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保证施工场地清洁、扬尘及噪音管理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如承包人未取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自愿无条件接受50万元违约处罚,在结算款中作相应扣减;但如获得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或以上,则免予处罚。就该违约处罚事项,承包人不得挑剔、争辩,也不得要求发包人出具证明。

4、绿色建筑建设目标:项目建设将参照《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相关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伍仟柒佰万肆仟陆佰贰拾捌元肆角整
（¥57004628.40 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勘察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肆仟伍佰元整（¥ 124500.00 元）；适用税率：6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柒仟肆佰伍拾贰元捌角叁分（¥ 117452.83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柒仟零肆拾柒元壹角柒分（¥ 7047.17.00 元）；

（2）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叁仟元整（¥1973000.00 元）；适用税率：6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佰捌拾陆万壹仟叁佰贰拾元柒角伍分（¥1861320.75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壹仟陆佰柒拾玖元贰角伍分（¥111679.25 元）；

（3）设备购置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 / （¥ / 元）；适用税率： /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 / （¥ / 元）；

（4）建筑安装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柒拾肆万玖仟叁佰贰拾捌元肆角整
（¥54749328.40 元）；适用税率：9 %，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伍仟零贰拾贰万捌仟柒佰肆拾壹元陆角伍分（¥50228741.65 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贰万零伍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4520586.75 元）；

（5）暂估价（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6）暂列金额（含税）：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7）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竣工图编制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柒仟捌佰元整（¥157800.00元）；适用税率：6%，不含税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万捌仟捌佰陆拾柒元玖角贰分（¥148867.92元），税金为人民币（大写）：捌仟玖佰叁拾贰元零捌分（¥8932.08元）；

另外，本项目约定投标补偿费为：180,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捌万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

勘察费综合单价包干，设计费及施工费用按经审定补充协议额总价包干，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施工图预算审定后签订补充协议，经审定的施工费用补充协议额=预算总价包干即为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总价（扣除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1-投标下浮率）+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包干（因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费用增加除外），除合同专用条款第13条约定以外，结算不作调整。设计费补充协议额=概算批复的设计费×（1-投标下浮率）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他约定：工程建设其他费。

如概算批复中未开列以下工程建设其他费的列项或承包人未实施以下相关工作内容的，则发包人不予计取及支付相关费用。

☐ (1) 管线迁改费：

☐ (2)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

费用按本合同施工图预算计价原则计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即项目总负责人，兼施工负责人）：徐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按合同专用条款 1.5 项。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察、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牵头人）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 4.230578 万元。上述费用在承包人（牵头人）第一次请款时一并申请。

4. 关于“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的设立与拨付，承包方承诺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国办发〔2016〕1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异地务工人员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粤府办〔2016〕111 号）及项目所在地市的有关规定执行。否则，承包人须对此引起的纠纷负全责，造成发包人

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因此而支付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证费、鉴定费、专家辅助人费用等）的，须承担全部责任。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工程进度款中工人工资比例：施工图预算审定前按照 15%比例计算，施工图预算审定后按实支付；

支付期限：与进度款同期支付。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广州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联合体牵头人和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法律责任；联合体的中标文件、发包人的招标文件、联合体与发包人签订的合同及补充协议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贰 份，其中正本 肆 份，副本 拾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壹 份，承包人执 拾壹 份。

十二、其他

1、本项目如为联合体中标，则勘察费由承包人“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设计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施工费（即建安工程费）由承包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收取，竣工图编制费由“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收取，并分别向发包人出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合同专用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108号奥园大厦11楼

邮政编码：510627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03810343

地址：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54号

邮政编码：515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环市东路
支行

账号：

账号：200583139810001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方）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邓兴栋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455351720Q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大马路 10 号

邮政编码：51006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8376294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北京路支行

账号：360200090900130834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

工程名称：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5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



* GD- E1-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进场路136号广东国际划船中心	建筑面积	13995m²	工程造价	5700.46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五层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407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5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40715002		
建设单位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广东利兴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夫平
副组长	王毅
组员	徐帆、罗伟峰、曹璐馨、余永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毅	罗伟峰、曹璐馨、段彦琼、余永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罗伟峰	段彦琼、陈伟斌、方少义、余永钊；
工程质控资料	方少义	卓思聪、邓旭恒、冯子嗣、姚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冠全	广东省体育局			孙冠全
2	钟爱芳	广东省体育局			钟爱芳
3	黄旭泉	广东省体育局			黄旭泉
4	孙友东	广东省体育局			孙友东
5	杨勃	广东省体育局		高级工程师	杨勃
6	熊剑	广东省体育局		高级工程师	熊剑
7	缪文晶	广东省体育局			缪文晶
8	惠艳虎	广东省体育局		工程师	惠艳虎
9	林礼师	广东省体育局		工程师	林礼师
10	袁夫平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袁夫平
11	王毅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驻场代表		王毅
12	毛争光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驻场代表		毛争光
13	曹璐馨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负责人		曹璐馨
14	段彦琼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段彦琼
15	闫培龙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勘察负责人		闫培龙
16	罗伟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		罗伟峰
17	方少义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方少义
18	卓思聪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卓思聪
19	姚佳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姚佳
20	徐帆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帆
21	戴再锋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戴再锋
22	文振东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文振东
23	邓旭恒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邓旭恒
24	冯子嗣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冯子嗣
25	郭泽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郭泽嘉
26	张旭生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张旭生
27	曾凯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曾凯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 ☐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 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 同意验收, 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5 月 29 日



* GD - E1 - 91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白云____区____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 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5 月 29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____白云____区____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____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 程 ，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6月29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项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广东省体育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白云区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划船赛场维修改造项目工程（请勾选：
☐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001

工程名称：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项目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4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省体育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001

工程名称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钟落潭镇米岗西路388号	建筑面积	7383.02m²	工程造价	10818.4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4/2/1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1202405080201 440111202408230301				
开工日期	2024年 5月3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4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BYJD20240508001
建设单位	广东省体育局、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广东利兴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夫平、孙冠全
副组长	罗伟峰、陈威贤、方少义、张云山、钟爱芳
组员	陈高鹏、孔卫国、龙田明、韦宇官、余永钊、文振东、曾凯、周彦哲、郭泽嘉、范跃虹、曹璐馨、叶枢、卓思聪、黄陆方、张旭生、陈伟斌、韦润忠、曾桂钿、刘进、姚佳、邓旭恒、卢荣生、冯子嗣、熊剑、孙友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夫平、罗伟峰、陈威贤	陈高鹏、孔卫国、龙田明、韦宇官、余永钊、文振东、曾凯、周彦哲、郭泽嘉、范跃虹、曹璐馨、叶枢、熊剑、钟爱芳、孙友东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方少义	卓思聪、黄陆方、张旭生、陈伟斌、韦润忠、曾桂钿、刘进
工程质控资料	张云山	姚佳、邓旭恒、卢荣生、冯子嗣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 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3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3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2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2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 项	共 5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 及采暖	符合要求	3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1 项	共 4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3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3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3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4 项	共 2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3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7 项	共 6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2 项	共 3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3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4 项	共 3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9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3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 项	共 3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4 项	共 6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illegible]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旭小	省体育局			黄旭小
2	王越	省航海中心			王越
3	熊剑	省航海中心			熊剑
4	李永平	广东省代建局			
5	王仁	广东省代建局		工程师	王仁
6	陈建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建强
7	邓明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工程师	邓明强
8	李强	广东二建	安全员	技术员	李强
9	周志松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周志松
10	龙国明	广州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龙国明
11	李永平	广东二建	安全员	高工	李永平
12	卓思聪	广东二建	安全员		卓思聪
13	邓明强	广东省代建局			邓明强
14	李永平	广东二建	项目副经理	工程师	李永平
15	李永平	广东二建			李永平
16	黎志	市规划院	设计负责人	高工	黎志
17	陈伟	" "	设计	高工	陈伟
18	司徒龙	" "	勘察	高工	司徒龙
19	李永平	广东二建			李永平
20	李永平	广东二建			李永平
21	李永平	广东二建	驻场监理		李永平
22	王永生	省代建局		工程师	王永生
23	李永平	省代建局	驻场工程师	高工	李永平
24	孔卫国	广州恒大	专监		孔卫国
25	陈高朋	广州恒大	专监		陈高朋
26	李永平	市规划院	项目负责人		李永平
28	孙友东	省航海中心			孙友东

29 缪文翥

30 张燕平

张燕平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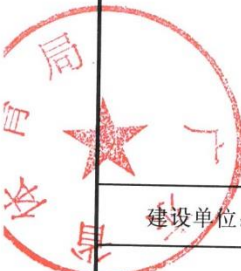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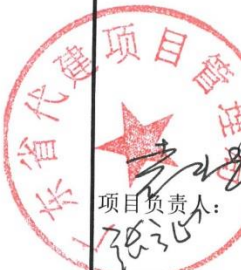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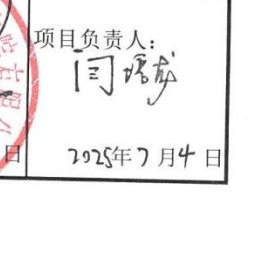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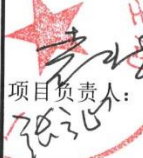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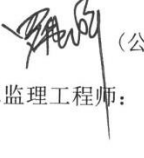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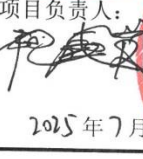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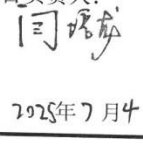
GD-D1-613/6001

[illegibl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001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能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各责任主体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工程质量管理的规定要求。本工程按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施工，各施工单位履行合同约定各项内容施工完毕，各分部工程满足设计使用功能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规范要求，经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5 年 7 月 4 日	2015 年 7 月 4 日	2015 年 7 月 4 日	2015 年 7 月 4 日	2015 年 7 月 4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001

工程名称	第十五届全运会省属场馆广东激流回旋赛场改扩建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4/2/1 / 7383.02m²
施工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建忠	开工日期	2024年 5 月 30日
项目负责人	陈威贤	项目技术负责人	周彦哲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4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29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2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6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96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96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3 项，符合要求 253 项，共核查 253 项，符合要求 25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30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5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7 月 4 日	2025 年 7 月 4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建筑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1)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1#厂房、宿舍楼项目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1#厂房、宿舍楼项目

工程地点: 江门市江海区(高新区5号地块内)

发 包 人: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1#厂房、宿舍楼项目

工程地点：江门市江海区（高新区5号地块内）

工程内容：1#厂房及宿舍楼的土建、装修、电气、防雷、给排水、室内消防、室外消防等工程。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28643.50平方米（其中：1#厂房20822.50平方米、员工宿舍7821.00平方米）。

结构形式：预应力混凝土管桩基础、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

资金来源：建设单位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基础工程、主体工程、屋面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防水工程、消防工程、建筑保温节能工程等所有内容，除双方约定的不包括承包范围。（具体承接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土建工程包括：土方开挖及回填、桩基础、主体结构、墙体、门窗【含防火门】、栏杆、室内外墙面抹灰、外墙漆、化粪池、屋面隔热及防水等；装修工程包括：绿色耐磨石英砂地面、石材楼地面、抛光砖地面、抛光砖踢脚线、内墙饰面局部刮腻子，砂纸磨平、天棚饰面局部刮腻子，砂纸磨平等；电气工程包括：电箱、电缆、电线、线管、线槽、灯具、开关插座等；防雷工程包括：桩承台接地、接地母线、避雷引下线、接闪带、接闪短针、等电位端子箱、接地测试端子等；给排水工程包括：给水管道、水箱、水泵、气压罐、闸阀、洁具、排水管道、地漏、雨水斗、套管等；室内消防工程包括：消防水

池，消防控制室，消防动力机房、消防栓、管道、闸阀、灭火器、消火泵、喷淋系统、自动报警系统、消防排烟通风系统等；室外消防等工程包括：消防栓、屋顶消防水箱、管道、闸阀、阀门井、水表，负责甲方后期设备的预埋件等）

不包括承包范围：工程管桩检测费用、门卫室土建工程、二次装修工程、车间、宿舍（公共部分除外）照明系统电气工程、车间动力电源、弱电工程、室外给水管网、室外雨污水排水管网。室外道路工程、围墙、绿化工程；室外动力、照明配套电气系统，电梯设备，外购土方等。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各系统调试及联合调试、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及协助甲方办理相关部门报建/报批手续、包配合其它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合同价款按如下约定执行：

合同期内，无论何种原因（包括物价或国家取费标准改变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增加费用、索赔费用及合同另有约定可以调整的除外）合同总价不作任何变动，施工期间，如有增加的工程的，则增加的工程造价双方届时另行协商。

三、工程进度款支付约定

1. 桩基工程完成15个工作日内，付总合同金额的5%
2. 主体工程二层完成15个工作日内付总合同金额的20%
3. 主体工程全部封顶15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25%
4. 主体工程中间验收合格15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20%
5. 工程竣工初检15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1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付合同总金额的14%
6. 工程质保期到期后无质量问题15个工作日内，无息一次性付清余款
7. 质量保质期不低于2年，如法律法规规定质保期限超过2年的，以法律法规为准。

四、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天。

拟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开始施工，至 2021 年 10 月 21 日竣工完成。
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工程师的开工令为准。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要求，承包人保证一次性验收合格，且验收不免除承包人对工程质量问题的义务与责任。

六、合同价款

本合同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货币，除非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另有约定。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伍佰叁拾肆万叁仟壹佰壹拾伍元壹角叁分；

(小写) 45343115.13元。

合同期内，无论何种原因（包括物价或国家取费标准改变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增加费用、索赔费用及合同另有约定可以调整的除外）合同总价不作任何变动，施工期间，则增加的工程造价双方届时另行协商。减少项目按报价清单项目单价扣减。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施工图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合同协议书；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特别说明：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需经甲方盖公章及经法定代表人签名才对甲方生效。
- (3) 合同专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管理的各项制度、规定；
- (6) 合同附件；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招标文件；
- (9) 国家及广东省、江门市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1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12)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未提出书面异议的，则视为乙方接受决定。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第1条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一、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20 年 10 月 20 日

订立合同地点：_____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林小冬

承包人：(公章)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54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吴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1#厂房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03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03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1#厂房				
工程地点	江门市高新区5号地地段		建筑面积	20860.9m ²	工程造价 2947.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5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7042021033004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江门市江海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306		
建设单位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门市高新技术联合勘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华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南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江门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				



GD-E1-914/2

03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向建红
副组长	李强
组员	沈世军、李伟华、郑喜荣、吴锋、陈凯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金辉	沈世军、李伟华、郑喜荣、吴锋、陈凯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李强	蔡仰爽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033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034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1	向建红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向建红
2					
3					
4					
5	李强	广东南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强
6					
7					
8					
9	李金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金辉
10					
11					
12					
13	沈世军	江门市高新技术联合勘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沈世军
14					
15					
16					
17					
18	李伟华	广东省华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伟华
19					
20					
21					
22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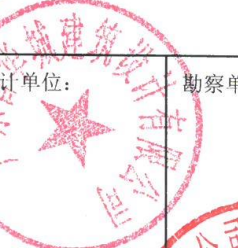
GD-E1-914/5

03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验收组及专业组人员一致意见：本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善，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的专业质量验收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GD-E1-914/6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员工宿舍

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03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认真，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03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员工宿舍				
工程地点	江门市高新区5号地地段	建筑面积	7821m ²	工程造价	1587.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7042021033005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江门市江海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307		
建设单位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江门市高新技术联合勘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华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南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江门市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中心				



GD-E1-914/2

032

(三) 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033

(四) 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	职 称	签 名
1	向建红	江门市丰泽灯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向建红
2					
3					
4					
5	李强	广东南大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李强
6					
7					
8					
9	李金辉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金辉
10					
11					
12					
13	沈世军	江门市高新技术联合勘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沈世军
14					
15					
16					
17					
18	李伟华	广东省华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伟华
19					
20					
21					
22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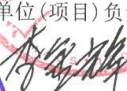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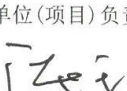
GD-E1-914/5

03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验收组及专业组人员一致意见：本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善，所含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的专业质量验收规定，观感质量验收符合要求，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2022年12月8日	

GD-E1-914/6

035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坝光片区户外运动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施工）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国有企业 （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蔡国贤

日期：2026 年 07 月 11 日